

关于对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 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有关问题的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贵所【2018】0268号询问函要求,我们对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合同、凭证及账簿等相关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根据公司所提供的上述资料发表意见,在核查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核查程序。

现将相关问题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问题九:

预案披露,标的资产重大的权益投资业务主要包括四家香港上市公司,请补充披露:(1)标的资产与该四家香港上市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选取作为投资标的主要依据;(2)对该四笔权益投资的具体会计处理方式及其对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6月损益的影响。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答复:

经核查,我们认为:嘉年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与仁天科技控股存在关联关系,其余三家上市公司与仁天科技控股不存在关联关系。仁天科技控股将嘉年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11,010.60万股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将持有的嘉年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除11,010.60万股以外的其他股份、以及其余三家香港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仁天科技控股对上述四家香港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对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6月损益影响的金额分别为-81,109千港元、244,971千港元、231,151千港元。

问题十一:

预案披露,标的资产2016年实现营业收入12.04亿港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54亿港元,2017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6.93亿港元,实现是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2.26亿港元均已超过2016年全年水平。请补充披露:(1)2017年1-6月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并结合具体业务经营情况具体分析;(2)结合具体业务的行业发展、竞争格局、公司核心竞争力情况,进一步分析标的资产业绩快速增长的可持续性。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答复:

根据仁天科技控股的公告,2017年1-6月和2016年1-6月,仁天科技控股的净利润分别为

256,098 千港元、76,090 千港元，2017 年 1-6 月同比增长了 180,008 千港元、236.57%。变动的主要原因包括：

1) 投资业务收益增长。仁天科技控股录得于损益账按公平值处理之财务资产之公平值收益 307,940,000 港元及股息收入 27,520,000 港元，同比 2016 年 1-6 月分别为 126,220,000 港元、10,000 港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181,720,000 港元、143.97%，27,510,000 港元、275100.00%；

2) 物联网业务业绩增长。物联网业务分类业绩为 104,320,000 港元，同比 2016 年 1-6 月为 98,470,000 港元，同比增长 5,850,000 港元、5.94%。

经核查，我们认为：

仁天科技控股 2017 年 1-6 月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的原因因为投资业务收益增长和物联网业务业绩的增长。

问题十二：

预案披露，截至 2017 年 6 月，标的资产的商誉金额为 13.2 亿元，占其总资产比例为 20.82%。请补充披露：(1) 商誉形成的具体原因；(2)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 6 月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情况，若发生减值，请披露计提减值的金额以及原因。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答复：

经核查，我们认为：仁天科技控股商誉形成的具体原因为仁天科技收购 Smart Express Development Limited 100% 股权、中光远科技 51% 股权、海亿康 70% 股权、大库 51% 股权、进念 51% 股权、乐佩通信 75% 股权、企展 24.01% 股权而形成。仁天科技控股对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聘请了估值机构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估值机构出具的结果，2015 年、2016 年末商誉未发生减值；仁天科技控股未对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注：上述回复引用的财务数据来源于仁天科技控股披露的 2015 年年报、2016 年年报、2017 年中报（未经审计），均以港币列示，尚未经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转换以及审计。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5 月 17 日

